

设备租赁合同

甲方：康得集团北京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体感互动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了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本着公平、公正、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租赁设备如下：

编号	设备名称	性能规格	单位	数量	天数	小计(元)
合计	刺绣机	真人娃娃机 喷绘包装	套	1	1	4500
	激光雕刻			1	1	2500
	人工运费					2000
		人工搭建税金				9000

活动明细

时间地点：望京 2020.11.15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合同总金额共计：RMB: 9000 元，人民币大写玖仟元整（含税）

付款方式：

账号：0200041219200094090

户名：北京体感互动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 顺义支行

合同签订当日支付 RMB: 9000 元整，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大写玖仟元整（含税）

(1)、甲方责任：

甲方应根据设备技术参数及乙方技术人员要求提供良好的使用环境，严格按照设备操作要求使用设备。

甲方如需异地移动设备，必须事先争得乙方同意，由乙方技术人员进行移动及安装。

甲方在未经乙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以任何方式将所租赁的设备转给他人使用。

(2)、乙方责任：

乙方应按照双方共同认可的方案负责完成在活动的现场设备的布置及调试。

租赁期内乙方负责租赁设备的调试、维修以及保养，以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并承担其费用。

如因不可抗拒的因素，如战争、灾害等导致演出不能进行所造成的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五、 租赁期间设备的丢失及损毁

租赁期间因甲方造成设备丢失、损毁风险由甲方承担（正常损耗以及乙方造成的不在此限）。

如租赁设备丢失或损毁，甲方立即通知乙方，乙方可选择下列方式之一处理，但甲方必须承担一切费用。

(1)、将所租赁的设备复原或修理至完全正常的使用状态。

(2)、更换已租赁设备同状态、性能的设备。

(3)、甲方按丢失或损毁的设备的价格向乙方进行赔偿。

六、 违约责任

(1)、如果甲方不能按照合同规定支付合同预付款项,乙方有权终止履行合同,由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甲方负责;如果乙方不能如约将租赁设备安装调试完毕,甲方有权终止履行合同,由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负责。

(2)、如果甲方在租赁期间内提前退租,租金总额不予减免。

(3)、甲方超出合同规定付款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未向乙方支付合同尾款,乙方按实际超出天数按合同款的 2%加收违约金。

七、 争议的解决:

有关合同的一切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需提请诉讼时,本合同当事人均可在合同签订地提请诉讼。

八、 合同生效及终止: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订盖章后生效(传真、扫描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立效力)。双方全部履行完毕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中如有修改本合同的内容,以补充协议为准。

甲方名称: ~~北京瑞琪和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公司地址:

联系方式:

签字日期:

乙方名 北京体感互动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称:

乙方代 窦珊珊
表:

公司地 北京市顺义区太孙各庄镇府前东街 9-
址: 10

联 系 方 13552263263
式:

签 字 日
期: